

# 草原读后感(精选7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草原读后感篇一

“蒙汉情深何忍别，天涯碧草话斜阳！”这句话出自老舍的《草原》。学了这篇课文，我感受到了蒙汉两族之间深深的友谊。

这篇课文主要描写了草原美丽的风光和蒙古老乡热情迎客，热情的招待客人，主客联欢，依依惜别的场景。

《草原》这篇文章写得可真好啊！既写出了草原美丽的风光，又体现了蒙古族人民美丽的心灵。写草原风光时，作者老舍把“羊群一会儿上了小丘，一会儿又下来”比作“给无边的绿毯绣上了白色的大花”，巧妙的写出了草原的广阔无垠和翠色欲流；用“只用绿色渲染，不用墨线勾勒的中国画”来比喻小丘柔美的线条；最后，发挥了充分的想象力，把牛羊静立不动想成“回味着草原的无限的乐趣”，把草原的美写得淋漓尽致。写蒙古族人民美丽的心灵时，蒙古族人民穿上节日的盛装，千里迢迢地来欢迎客人。蒙古族人民既亲切，有礼貌，端上了可口的饭菜，热情地招待客人。饭后，蒙汉人民把酒联欢，十分快乐！离别时，汉族人民迟迟不肯离去，蒙古族人们不舍地挽留。

蒙汉两族人民之间深深的友谊打动了，长大了我也要为我们祖国各族人民的友谊添砖加瓦！

## 草原读后感篇二

草原一碧千里，像神仙把绿墨洒在了地上，茫茫的大草原啊，一望无际，辽阔而深远。

在老舍先生的笔下，草原的自然风光和蒙古人民热情好客是美丽的风景。

我没有去过草原，但从《草原》这一课中感受到了风吹草低见牛羊的景色。草原真是太美了，有像玻璃带子的河、一群又一群的白羊、美好的天空与大地。多么诗情画意、赏心悦目呀！

当有客人时，他们会把最美味可口的食物让我们品尝，会把最精彩的舞蹈展示出来。他们一点也不拘束，就像是久不见面的老朋友。

这像中国画似的美轮美奂的大草原，这像对待自家人一样的蒙古人民，在离别时，真所谓是依依不舍啊！蒙古族与汉族情深不舍，难舍难分！

## 草原读后感篇三

前几天，我在一本书上看到了一篇老舍的作文：文章记叙了老舍先生第一次访问内蒙古草原看到的美丽景色以及受到蒙古族同胞热情欢迎的情景。表现了蒙汉两族人民团结友好的深情厚谊。

说到这里使我想起了这样一句诗词：“蒙汉情深何忍别，天涯碧草话斜阳！”是呀！蒙汉两族人民情深似海，不忍心马上分别。大家站在蒙古包外，望着一望无际的草原，在夕阳里互相倾诉着惜别之情！这篇课文还抒发了老舍先生对祖国河山无限热爱的思想感情！

读了这篇课文，我还学到了动静结合法。老舍先生用静态描写展现了草原的景美，用动态描写突出了草原的人亲，有静有动，这就是动静结合法。这让我想到：平时我们所观察到的景物中，有些景物处于相对静止的状态，如：山峦、田野、建筑物等，写好景物的静态要仔细观察，抓住特点，按一定的顺序表达出来。有些景物处于变化状态，如：鸟在飞，鱼在游，云在变化。有时同一事物，既静又动，如写：湖水，又是水平如镜，有时微波粼粼，有时波浪层层，一浪推一浪；写树木，有时高高挺立，不动也不摇，有时随风摇曳，微微点头。恰当地写出景物的变化，文章才会生动感人！

读了这篇文章收获还真不小啊！

## 草原读后感篇四

这次，我看到老草原。那里的天比别处的更可爱，天空是那么明朗，空气是那么新鲜，使我总想高歌一曲，来表示我的愉快。在天底下，一碧千里而并不茫茫。平地是绿的，小丘也是绿的。羊群一会儿上了山丘，一会儿又下来，走到哪里都象给无边的地毯绣上了白色的大花。”多么优美的语言，多么流畅的旋律，这就是语言大师的风格，这就是文学巨匠的笔墨。

在《草原》一文中，老舍先生用他的亲身经历，向我们介绍了辽阔美丽的草原美景和热情好客的草原人民，文章笔意流畅，韵律感强烈。老舍先生采用动静结合的手法，将所见、所闻、所感表现得淋漓尽致，使景物的美、人物的美和语言文学的美有机地融为一体，让我们充分领略了草原的美和蒙汉人民的深情厚谊，深刻了解到伟大祖国地域辽阔、景色秀美，深深感受到祖国大家庭中各民族间的深情厚谊。

读老舍先生的《草原》，如同置身于美丽的巨幅画卷，呼吸着浓浓的自然气息。由老舍先生的《草原》，我想到了长江、长城的雄伟，黄河、黄河的壮丽，想到了泰山、华山的壮观，

想到了庐山、峨眉的秀丽。是啊，我们的祖国处处风光处处美。在改革开放的今天，祖国各民族人民正意气风发、团结一心，为了祖国的更加繁荣，更加辉煌而努力奋斗着。

我相信，老舍先生如果活着的话，一定会写出更新更美的散文，来讴歌我们的祖国，讴歌我们的人民。

## 草原读后感篇五

最近，我读了一本让我印象深刻、感触颇深的书——《草原上的小木屋》。

这本书由美国罗兰·英格斯·怀德所写。作者用稚嫩的手笔描绘出了这本脍炙人口的书，里面精彩的片段在我脑海里不断回响，久久不能平静。

《草原上的小木屋》主要写了罗兰小时候和姐姐、小妹妹、爸爸妈妈一起去西部拓荒的故事。其中罗兰爸爸更是给我们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他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来到大草原，他修建好了小木屋，为了方便生活挖了一口井。还做了许多精致的家具，他用他的身躯支撑着这个家。

他几乎每天都出去打猎，但又从不贪多。等到晚上，他就为大家拉小提琴，为大家消除疲劳，使大家很愉快。怪不得罗兰常说有爸爸和杰克（他养的狗）在，他就啥也不怕了。

还有一个让人印象深刻的人物，那就是他们的好邻居爱德华先生。在圣诞节这天，罗兰和玛丽希望能收到礼物，可大草原是没有礼物的。但第二天早上罗兰和玛丽却收到了礼物。原来，这一切都是爱德华先生准备的，他冒着生命危险游过涨水的小河，及时送上了圣诞老人的礼物。

我之所以喜欢《草原上的小木屋》，是因为这部书让我们感受到他们身上那不怕危险，勇敢开拓的精神，也让我有了不

断向未来努力的动力！

文档为doc格式

## 草原读后感篇六

今天，我们学了《草原》这篇课文，我觉得老舍先生笔下的草原真是美不胜收。我被这草原美景深深的陶醉了，“敕勒川，阴山下，天似穹庐，笼盖四野。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地见牛羊。”我们怎能不在美丽的草原上做些奇妙的事呢？我想躺在草原上，望着漂浮的白云，棉花糖似的白云让我忍不住想摸一摸再舔一舔；我还想和草原上的小朋友一起骑上飞驰的骏马，在一望无垠的草原上策马扬鞭；我想和热情好客的主人一起围着篝火唱歌跳舞。草原上的美景怎能不叫人心旷神怡、流连忘返。

啊！我真爱草原呀！

## 草原读后感篇七

这个月，在老师的推荐下我读了《草原上的小木屋》，这本书是罗兰英格斯在女儿的鼓励下写的。它像一杯普普通通的咖啡苦中带着甜，只要你细心品一品，就能体会到它的滋味。

这本书我百看不厌，它主要写了劳拉一家去大草原开垦拓荒的故事。他们面对又长又宽的密西西河、狼群的包围、印第安人的骚扰、大火的危险以及风雨的阻险……从来没有退缩和放弃。我很喜欢这本书，这本书让我看到了拓荒者的无奈和艰辛。我十分同情拓荒者们。

文中劳拉的爸爸和我爸爸一样伟大。劳拉的爸爸担心家人的安全，冒着风雨从独立镇赶回家。有一次，我爸爸去合肥开会，妈妈又要加班，我一个人在家，爸爸十分担心我，但是天已经下起了大雪，由于雪下得太大，车站为了安全也停运

了。为了早点回家，爸爸不顾自己的安全，冒着大雪打车回来，这让我感受到了父爱的伟大。

最终，军队要占用草原，劳拉一家只得再次搬家。我祝福劳拉一家能幸福的生活下去。